

关于德邦心连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等相关 文件变更生效的公告

尊敬的各位委托人：

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管理人”）于2016年6月7日公告《关于德邦心连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及合同变更意见征询的公告》，本次合同条款变更已经符合变更生效要求，变更后的合同于2016年6月29日生效。

变更内容详见《关于德邦心连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及合同变更意见征询的公告》。合同变更生效后，委托人、管理人和托管人应当按照变更后的合同行使相关权利，履行相应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16年6月29日

